证券代码: 002211 证券简称: 宏达新材 公告编号: 2021-024

# 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年4月8日在公司召开了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成员。经第六届董事会全体董事同意后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以现场的方式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由董事杨鑫先生主持,应到董事5人,实到董事5人。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审议事项

经与会董事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一)《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讨论,同意选举杨鑫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依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杨鑫先生因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将同时 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职务。

杨鑫先生简历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16)。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通过。

### (二)《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证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的顺利开展,充分发挥其职

能,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会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具体如下:

选举杨鑫、王华、董红曼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主任委员(召集人): 王华。

选举杨鑫、王华、董红曼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主任委员(召集人):董红曼。

选举杨鑫、王华、董红曼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主任委员(召集 人): 董红曼。

选举杨鑫、周军、董红曼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主任委员(召集人):杨鑫。

上述担任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董事简历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16)。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通过。

#### (三)《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周军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情请参阅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之独立意见》。

周军先生简历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及内审负责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6)。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通过。

#### (四)《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乐美彧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情请参阅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之独立意见》。

乐美彧先生简历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及内审负责人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26)。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通过。

## (五)《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张雨人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情请参阅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之独立意见》。

张雨人先生简历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及内审负责人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26)。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通过。

#### (六)《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许栋阳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许栋阳女士简历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及内审负责人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26)。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通过。

## (七)《关于聘任公司内审负责人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同意杨柳女士为公司内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杨柳女士简历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及内审负责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6)。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通过。

特此公告。

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九日